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3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拟由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41.24%；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子公司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91.39%；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子公司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9.85%。

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在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的担保额度内以及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开展相关融资业务时，视情况提供反担保。

本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在授权期间，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预计情况

1、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注）	7.33%	0	50,000	41.54%	否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	30.61%	0	20,000	16.62%	否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100%	39.57%	0	20,000	16.62%	否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24.83%	2,345.75	10,000	8.31%	否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35.10%	0	5,000	4.15%	否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29.07%	0	5,000	4.15%	否
合计			-	2,345.75	110,000	91.39%	-

注：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将由 100%降低至 69.8224%。截至公告披露日，工商变更尚在办理当中。

2、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	96.84%	0	30,000	24.92%	否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	100%	200.36%	0	10,000	8.31%	否

	限公司						
	义乌市永聚 新能源有限 公司	100%	91.24%	0	10,000	8.31%	否
	兰溪市永晟 新能源有限 公司	100%	96.77%	0	10,000	8.31%	否
合计		-	-	0	60,000	49.85%	-

注：上述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李化春	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发电工程的设计；新能源发电工程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太阳能组件的销售、国内贸易。许可经营项目是：新能源发电工程的建设和经营。	49,963.86	100%
2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白湖镇镇政府大院内公租房一楼109室	郭健	光伏新能源开发、投资；光伏新能源电站的运营管理；农业产业的投资与管理。	9,160	100%
3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新余市分宜县分宜镇横溪村	郭健	太阳能电站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1,000	100%
4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石嘴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三楼	李化春	光伏发电；电力设备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	2,000	100%
5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创业大道111号1幢建材大厦六层028室	陈海勋	光伏发电系统研发、销售；光伏发电工程总承包；光伏电站技术设计、维护；新能源及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光伏产品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100	100%
6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白湖镇龙山渔场内	李化春	大中型分布式光伏并网电站、小型并（离）网光伏发电系统、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的分布式电力供应、运营管理及技术咨询。	100	100%
7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望道路377号14号楼4楼423室	陈海勋	新能源技术研发；光伏电站工程设计、施工（与有效资质证书同时使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	100%
8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兰江街道李渔路162号	陈海勋	光伏发电系统研发；光伏发电工程设计；光伏电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能源及节能技术服务。	100	100%
9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金汇	陈海勋	光伏发电系统研发、销售；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施工；光伏电站技术开发、	100	100%

		商厦 2172		技术服务；新能源及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光伏产品销售；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无需前置审批的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10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光南路107号金华万达广场6幢501室	陈海勋	光伏发电系统研发、销售；光伏发电工程设计、施工；光伏电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能源及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光伏产品销售；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无需前置审批的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100	100%

上述对外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被担保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591,729,650.58	548,346,085.44	468,596.34	98,919,733.51
2	合肥市永聚太阳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37,713,122.92	95,561,264.48	13,146,371.67	7,484,200.47
3	新余德佑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61,337,792.17	8,256,538.33	32,302,619.51	17,560,211.53
4	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	166,398,030.84	100,550,177.80	22,072,863.46	9,883,227.10
5	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5,471,031.70	71,764,299.09	8,516,166.44	1,608,274.88
6	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59,353,545.57	-59,567,488.31	8,712,909.44	7,678,878.55
7	义乌市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33,062,641.62	2,895,806.78	6,978,705.85	4,122,362.71
8	兰溪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66,287,521.17	2,139,617.57	11,392,362.97	3,308,549.91
9	新昌县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6,641,144.29	4,310,183.97	1,289,929.82	704,821.15
10	金华市兆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7,241,625.15	5,136,665.86	1,492,539.96	856,312.91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此次事项是确定年度担保的总安排，《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公司及被担保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银行和融资租赁公司等共同协商确定。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被担保子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上述被担保子公司的经营有绝对控制

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视情况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0.71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72.0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50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9.0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